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1-056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1号文件）核准，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902,186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3,672,2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11,885,804.37元后，实际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人民币911,786,395.63元。以上募集资金于2016年7月22日到账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73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华创微电子”）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7958929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70000003013019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698152800	本次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10276000000866797	本次注销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11001560002781280000	本次注销

鉴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以上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将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3,123.33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及北方华创微电子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可豁免提交董事会审议，亦无需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四、备查文件

1、银行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